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群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海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388,093,077.00	20,491,836,513.77	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619,165,397.42	10,425,833,520.20	30.6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993,392,448.15	21.44%	10,651,006,762.45	-1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7,450,726.43	37.43%	794,585,756.84	-2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2,308,736.22	65.15%	557,321,823.55	-3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385,776,024.20	-24.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09	27.23%	0.3766	-32.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09	27.23%	0.3766	-32.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11%	0.04%	6.45%	-5.6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087,767.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516,450.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44,353.2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205,322.8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0,559,758.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1,614,126.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412.71	
合计	237,263,933.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残次品率、产能利用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且近两年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导致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大幅增加。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周期性关联较大。在经济形势较好时，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带动视窗防护屏生产企业产销量增加；在经济低迷时，消费者的开支因实际收入的下降和下降预期而削减，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减少，从而使生产企业产销量减少。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还受节假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一般每年的上半年为公司产品销售淡季，下半年为产品销售旺季，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60%左右。市场需求波动的不确定性及特点，为公司招聘必要数量的生产员工、合理组织生产安排带来挑战。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市场需求的波动趋势，将有可能面临产线员工数量与生产需求难以匹配从而导致人工成本上升、客户订单快速增长时难以及时交货的风险，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研发支出不断增加的风险

受全球宏观经济增速下滑影响，消费电子产品需求增长速度明显下降，各大品牌产品之间的竞争愈加激烈。为增强产品的新颖性，争夺中高端产品市场份额，各品牌在新品外观设计上更新换代的频率明显加快，对新材料、新工艺开发应用的需求也愈来愈高。公司十分重视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不断巩固和加强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技术创新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的种类、扩大市场占有率，在很大程度上会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研发支出的不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将来的研发未形成有效的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或研发成果未能有效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4）新材料、新工艺的投资风险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新颖、高品质的产品，提升公司制造能力和生产效率，公司审慎研判市场情况，在蓝宝石、精密陶瓷、3D曲面玻璃、生产自动化领域投入了大量资源。现公司已经具备了成熟的蓝宝石长晶设备制造、蓝宝石生产、后段加工的全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精密陶瓷设计、胚料制造、成品加工制造能力，以及3D曲面玻璃的批量生产能力，并逐步开始自动化设备在各工艺环节的导入。然而，以上新材料、新工艺能否得到大规模应用，一方面取决于公司能否有效提升产品良率、不断提升工艺、降低生产加工成本、扩大产能保证大批量供给，另一方面也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厂商的产品设计、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如果相关产品最终实现了大规模应用，那么公司有望凭借技术和规模优势，享受巨大的市场份额和利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如果最终未能达到预期的规模，公司投入的研发资源、厂房设备等将无法取得预期回报，不得不承担相关投资产生的部分闲置而导致的折旧及人力成本损失等。

（5）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因后盖使用玻璃的项目越来越多，公司应客户需求对产能进行了持续扩张，与华为、OPPO、VIVO、小米、乐视等品牌客户加深了合作关系，总的供货量占比呈上升趋势。但全球消费电子产品一线品牌在中高端市场上，长期牢牢占据绝对的领先地位，如果公司主要客户出现产品销量下降、大幅减少向公司下达订单或降低采购价格的情况，公司的经营业

绩短期内仍将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7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5.17%	1,639,980,000	1,639,980,000		
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33%	160,020,000	160,020,000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鼎盛兰梅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80%	61,182,870	61,182,87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9%	28,042,149	28,042,149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3%	20,394,288	20,394,288		
鹏华资产－宁波银行－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70%	15,295,716	15,295,716		
UBS AG	境外法人	0.28%	6,135,51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3%	5,098,572	5,098,572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22%	4,827,000	0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钜洲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0.12%	2,549,286	2,549,286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UBS AG	6,135,519	人民币普通股	6,135,51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27,00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	2,286,454	人民币普通股	2,286,45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1,859	人民币普通股	2,031,859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887,969	人民币普通股	1,887,9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创业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513,093	人民币普通股	1,513,093
宋贤森	1,510,063	人民币普通股	1,510,0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6,037	人民币普通股	1,116,0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97,246	人民币普通股	1,097,246
喻杰	839,850	人民币普通股	839,8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与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一期资产管理计划、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平安金橙财富 187 号二期资产管理计划分别以协议方式约定表决权等权利属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宋贤森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10,063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10,063 股；公司股东喻杰未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39,8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839,85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54,000.00	-100.00%	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已全部交割
应收票据	34,487,582.09	0.00	100.00%	1、本期深圳市蓝思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2、本期合并深圳市梦之坊通信产品有限公司，期末余额增加
预付款项	33,701,633.35	2,962,813.82	1037.49%	1、预付材料款增加；2、本期合并梦之坊及蓝思智能机器人（长沙）有限公司，期末余额增加
其他应收款	52,674,087.70	36,617,089.96	43.85%	主要为本期合并梦之坊及蓝思智能机器人，期末余额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41,673,577.02	24,646,217.89	69.09%	本期对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追加投资1,530万元，对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进行投资200万元
在建工程	225,131,102.10	101,756,131.07	121.25%	浏阳南园新生产基地标准化厂房在建项目、新生产基地配套建设工程及榔梨二期工程进度增加，蓝思科技（长沙）有限公司自制设备及设备改造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21,847,176.19	48,175,048.55	-54.65%	主要因为本期摊销减少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7,480,379.13	223,253,890.97	396.06%	1、公司收购东莞源暄塑胶有限公司、预付的股权转让款增加；2、3D曲面玻璃建设项目、浏阳南园新生产基地等项目均处于建设期，投资较大，预付固定资产款大幅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00	15,636,353.26	-100.00%	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已全部交割
应付票据	209,840,393.00	539,350,000.00	-61.09%	期初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本期已承兑
预收款项	12,838,728.02	4,150,907.26	209.30%	主要因为本期合并梦之坊，期末余额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548,488,549.40	411,483,244.56	33.30%	第三季度处于产销旺季，期末职工人数增加
应交税费	22,657,438.28	76,457,730.44	-70.37%	主要因为本期预缴企业所得税，应付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186,794,539.42	102,122,247.18	82.91%	主要因为向非金融机构临时性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255,000,000.00	-68.63%	主要因为部分借款已临近还款期，重新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11	53,100.00	-99.57%	主要因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已全部交割，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减少

股本	2,181,602,772.00	673,360,000.00	223.99%	主要因为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发放股票股利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资本公积	3,206,863,024.77	1,457,798,352.10	119.98%	主要因为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
其他综合收益	5,242,571.33	-8,837,213.18	-159.32%	因为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的影响
利润表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346,192.87	71,248,052.17	-33.55%	主要因为增值税免抵税额减少,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	196,756,655.29	170,637,030.59	15.31%	主要因为销售人员薪酬、运输费、代理费及选别费增加
管理费用	1,704,344,338.77	1,369,122,480.61	24.48%	主要因为公司积极投入研发技术,研发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0,182,134.99	12,858,133.91	679.13%	主要因为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282,353.26	30,538,590.92	-49.96%	主要因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已全部交割,结转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投资收益	23,279,583.33	-481,264.24	4937.17%	主要因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到期,已全部交割,获取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2,416.67	-143,945.94	304.61%	主要因为同期新增联营企业深圳市国信蓝思壹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长沙智能机器人研究院有限公司
营业外收入	273,808,592.60	160,613,875.04	70.48%	主要因为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54,585,232.21	27,773,157.54	96.54%	主要因为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及公司向客户支付的补偿款增加
所得税费用	78,807,604.31	123,295,828.07	-36.08%	主要因为利润总额减少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776,024.20	1,845,495,120.46	-24.91%	主要因为收入下降,内销收入占比增加,且内销客户账龄较长,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754,668.96	432,742,525.49	47.38%	主要因为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增加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73,719.77	151,208,762.66	-83.75%	主要因为2015年第三季度美元升值较大,公司结售汇金额较大,而2016年前三季度汇率波动相对较平稳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随着产销旺季的到来以及公司大客户主要新产品的投产与上市,市场需求明显回暖,公司销售收入及净利润较前两季度大幅增长,第三季度实现的净利润是上半年实现的净利润的2.2倍,预计第四季度仍将延续较好的增长趋势。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75,755,063.1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32.63%

公司前5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本期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34,622,975.86	18.20%
2	第二名	396,011,918.14	7.71%
3	第三名	120,547,317.61	2.35%
4	第四名	114,709,757.94	2.23%
5	第五名	109,863,093.58	2.14%
合计	--	1,675,755,063.13	32.63%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8,482,242,654.5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79.94%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	第一名	4,203,850,818.44	39.62%
2	第二名	2,627,540,085.04	24.76%
3	第三名	664,189,781.59	6.26%
4	第四名	534,111,105.48	5.03%
5	第五名	452,550,864.03	4.26%
合计	--	8,482,242,654.58	79.94%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业务发展、技术研发等均按照公司年度经营计划进行，实现营业收入4,993,392,448.15元，较上年同比增长21.44%；实现净利润547,450,726.43元，较上年同比增长37.43%。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1) 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毛利率水平受行业发展状况、客户结构、产品价格、原材料价格、员工薪酬水平、残次品率、产能利用率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且近两年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导致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大幅增加。如果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对公司盈利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落实自动化设备在各工艺流程中的导入，降低人力需求和人力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及良率。

(2) 市场需求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产品，与下游消费电子产品行业的周期性关联较大。在经济形势较好时，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较大，带动视窗防护屏生产企业产销量增加；在经济低迷时，消费者的开支因实际收入的下降和下降预期而削减，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减少，从而使生产企业产销量减少。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需求还受节假日及人们消费习惯的影响，一般每年的上半年为公司产品销售淡季，下半年为产品销售旺季，销售收入占全年销售收入的60%左右。市场需求波动的不确定性及特点，为公司招聘必要数量的生产员工、合理组织生产安排带来挑战。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市场需求的波动趋势，将有可能面临产线员工数量与生产需求难以匹配而导致人工成本上升、客户订单快速增长时难以及时交货的风险，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与主要客户加强沟通交流，加强对行业及市场的研究判断，努力提高生产部门、人力资源等部门的工作计划准确性。积极探索和把握产业拓展机遇，推进产业链延伸发展，平抑产品需求波动风险。

(3) 研发支出不断增加的风险

受全球宏观经济增速下滑影响，消费电子产品需求增长速度明显下降，各大品牌产品之间的竞争愈加激烈。为增强产品的新颖性，争夺中高端产品市场份额，各品牌在新品外观设计上更新换代的频率明显加快，对新材料、新工艺开发应用的需求也愈来愈高。公司十分重视对新产品、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的研发，不断巩固和加强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地位。技术创新可以提升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丰富产品的种类、扩大市场占有率，在很大程度上会提升公司未来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但研发支出的不断增加也会对公司的当期利润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公司将来的研发未形成有效的研发成果或研发成果未能得到客户和市场的认可，或研发成果未能有效提升公司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将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加强研发管理工作和新产品研制，加快研发成果转化和生产应用，提升研发效率和产出。

(4) 新材料、新工艺的投资风险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新颖、高品质的产品，提升公司制造能力和生产效率，公司审慎研判市场情况，在蓝宝石、精密陶瓷、3D曲面玻璃、生产自动化领域投入了大量资源。现公司已经具备了成熟的蓝宝石长晶设备制造、蓝宝石生产、后段加工的全产业链生产制造能力，精密陶瓷设计、胚料制造、成品加工制造能力，以及3D曲面玻璃的批量生产能力，并逐步开始自动化设备在各工艺环节的导入。然而，以上新材料、新工艺能否得到大规模应用，一方面取决于公司能否有效提升产品良率、不断提升工艺、降低生产加工成本、扩大产能保证大批量供给，另一方面也取决于下游消费电子厂商的产品设计、宏观经济景气程度以及消费者偏好等因素。如果相关产品最终实现了大规模应用，那么公司有望凭借技术和规模优势，享受巨大的市场份额和利润，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如果最终未能达到预期的规模，公司投入的研发资源、厂房设备等将无法取得预期回报，不得不承担相关投资产生的部分闲置而导致的折旧及人力成本损失等。

公司将继续利用资本市场筹集资金，增强对新材料、新工艺投资的资金实力，另一方面将继续紧跟市场需求，密切关注行业变化，谨慎、稳健地扩大新产品、新产能的投资。

(5)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近年来，因后盖使用玻璃的项目越来越多，公司应客户需求对产能进行了持续扩张，与华为、OPPO、VIVO、小米、乐视等品牌客户加深了合作关系，总的供货量占比呈上升趋势。但全球消费电子产品一线品牌在中高端市场上，长期牢牢占据绝对的领先地位，如果公司主要客户出现产品销量下降、大幅减少向公司下达订单或降低采购价格的情况，公司的经营业绩短期内仍将受到较大的不利影响。

公司将继续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扩大与国际国内优质客户的合作，不断研发新材料、新工艺及新产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技术服务，同时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加快产业链整合，拓宽公司客户群及业务范围，为公司快速、稳定发展提供保障。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郑俊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周新林；周艺辉；郑清龙；蒋卫平；陈运华；欧路；罗成利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后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新益；彭孟武；刘曙光；刘伟；李晓明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旷洪峰；陈小群；肖千峰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饶桥兵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遵守其作出的股份变动相关承诺的前提下，依法处分本人通过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且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贺建平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或其亲属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其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仍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若其本人及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均已离职，其本人和其亲属均已申报离职之日起后半年内，其本人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其本人和其亲属均申报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其本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翁永杰；朱春岗；邓雄伟；唐军；郑朝辉；熊金水；成彩虹；蒋仲阳；张永宁；左都凯；杨检光；李谭军；蔡新锋；高小华；张建福；张双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其在公司、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则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承诺事项发生并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启动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转让的限售股股份的程序，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以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转让的限售股股份，并支付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日至购回股票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作为赔偿。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承诺方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发行人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人未依法作出赔偿，自承诺期限届满之日至本人依法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期间，本人将不得在发行人领取薪酬，且本人直接或间接从发行人获得的现金分红将用于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旷洪峰；肖千峰；陈小群；彭孟武；刘曙光；饶桥兵；刘伟；李晓明	其他承诺	投资者因公司的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自赔偿责任成立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周新益；汤湘希；张亚斌；张韶华；饶育蕾；刘伟；刘曙光；李晓明；饶桥兵；彭孟武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将启动公司股价稳定措施。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触发启动条件后，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p>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等。</p> <p>(1) 公司回购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为稳定股价，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p> <p>②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③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B、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B）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p>④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2)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控股股东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应自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控股股东单次增持公司股票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p> <p>④控股股东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③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p>			
--	--	---	--	--	--

		<p>⑤控股股东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控股股东支付的分红，应扣减的分红金额为控股股东最低增持金额 1,000 万元与控股股东实际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3) 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①触发启动条件后，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满足上述前提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 A 股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按照计划完成增持。</p> <p>③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公司全体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对该等增持义务的履行承担连带责任。</p> <p>④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本预案关于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公司新聘任的该等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本预案并签署相关承诺。</p> <p>⑤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本预案的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司有权责令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公司有权扣减其应向董事</p>			
--	--	--	--	--	--

			<p>(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报酬,应扣减的报酬金额为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各自最低增持金额(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20%)与各自增持股票金额之差。</p> <p>⑥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拒不履行本预案规定的股票增持义务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p>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郑俊龙;饶桥兵;周新益;刘伟;彭孟武;刘曙光;李晓明;周新林;周艺辉;郑清龙;蒋卫平;陈运华;欧路;罗成利;贺建平	股份减持承诺	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香港蓝思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香港蓝思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香港蓝思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香港蓝思所持股票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香港蓝思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群欣公司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群欣公司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群欣公司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群欣公司所持股票总数的 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至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群欣公司减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下限和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014 年 01 月 23 日	201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8 年 3 月 18 日	报告期内,两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1、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	2012 年 03	2015 年 3 月 6 日至承诺方不再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

	郑俊龙	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若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3、在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人（或本公司）不遵守相关承诺，本人（或本公司）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月 02 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人（或本公司）作为蓝思科技股东（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蓝思科技发生关联交易。 2、如与蓝思科技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或本公司）控制的下属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配合办理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蓝思科技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2 年 03 月 02 日	2015 年 3 月 6 日至承诺方不再为公司控股股东、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长沙群欣投资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对于因各种原因未按照规定为员工办理缴纳相应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可能带来的补缴、涉诉等风险，公司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夫妇以及持有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群欣公司出具承诺，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香港蓝思、群欣公司、周群飞、郑俊龙将一起对此承担连带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以及为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蓝思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如该等公司存在在申请高新技术	2014 年 02 月 23 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

			企业资格认定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的情形或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但不符合税法有关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条件的情形，从而导致该等公司被处罚或被追缴已享受的税收优惠款项，实际控制人周群飞、郑俊龙及控股股东香港蓝思应承担该等公司因被处罚或被追缴税款而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日		了该承诺事项。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周群飞；郑俊龙	其他承诺	如因租赁期届满无法续租，导致蓝思旺及深圳蓝思生产经营中断或者因搬迁产生重大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同意承担因此给蓝思旺及深圳蓝思造成的经济损失。	2012年07月25日	无限期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方均严格履行了该承诺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61,822.8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243.4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0,782.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中小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技改项目	否	73,846.97	73,846.97	0	73,846.97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22,329.67	225,272.75	是	否
2、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	否	76,791.31	76,791.31	0	76,791.31	100.00%	2015年04月01日	-1,222.7	-21,663.59	否	否
3、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	否	209,573.29	209,573.29	0	209,573.29	100.00%	2018年06月01日	65.05	4,247.74	否	否
4、3D曲面玻璃生产项目	否	101,611.29	101,611.29	18,243.4	90,571.42	89.14%	2017年06月01日	1,922.79	4,614.15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61,822.86	461,822.86	18,243.4	450,782.99	--	--	23,094.81	212,471.05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	--	--	--	--	--	--	--	--	--	--	--
合计	--	461,822.86	461,822.86	18,243.4	450,782.99	--	--	23,094.81	212,471.0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建设项目：由于大屏手机对部分平板电脑的替代，平板电脑市场需求下降；平板电脑防护玻璃订单不及预期，导致大尺寸触控功能玻璃面板项目产能利用不饱和；由于玻璃基板制造技术进步，平板电脑防护玻璃加工量有所减少，导致公司收到的加工费减少，因此该项目未达到预期效益。</p> <p>蓝宝石生产及智能终端应用项目(变更建设内容)：项目仍在建设期。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主要客户的产品有所调整，项目效益未达预期，同时，公司已经开始向其他客户推广蓝宝石产品，项目效益有望改善。另外，公司现有蓝宝石产品的产能基本能够满足目前的市场需求，除已经投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部分自筹资金外，公司决定暂缓使用自筹资金对该项目继续投资，并视市场情况决定投资计</p>										

	划。 3D 曲面玻璃生产项目：项目仍在建设期，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及配套设施建设仍在逐步推进，尚未形成规模效应。公司研发部门正在大力投入开发新的设备和新的工艺，加速技术升级和改造，赢取先发优势，实现较高盈利。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28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736 万股，募集资金净额 150,638.28 万元人民币。截至 2015 年 3 月 9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242,404.15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5]48320016 号”鉴证报告。2015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50,638.28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822 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3,840,924 股，募集资金净额 3,111,845,750.44 元人民币。截至 2016 年 5 月 6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金额为人民币 289,703.76 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瑞华核字[2016]48320019 号”鉴证报告。2016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81,901.31 万元置换已于前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结余 11,634.79 万元（其中本金结余 11,039.87 万元，利息结余 594.92 万元）尚未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为增强公司长期发展后劲，满足公司投资及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控制汇率波动风险、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拟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含3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

201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的全部议案。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年-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等有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制定现金分红方案。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在《201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2016年度经营目标：力争2016年度营业收入、净利润较上年实现10%的增长。并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

由于宏观经济不景气及2016年上半年消费电子产品市场需求下滑等因素影响，公司上半年经营业绩下滑较大，尽管第三季度公司大客户主要新产品投产、上市，市场需求明显回暖，公司采取了进一步扩大人员招聘、挖掘产能潜力、提升产出等一系列措施以满足客户订单快速增长需求，公司经营业绩显著回升，且第四季度有望继续保持较高的产销率，但预计完成全年经营业绩增长目标仍存在一定难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16年7月	代垫费	0	0.10256	0.10256	0			
合计			0	0.10256	0.10256	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			0.00%						

例	
相关决策程序	无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p>公司上市之前曾向控股股东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借款，截至 2015 年末尚余借款及部分利息 266.26 万元人民币未归还。由于子公司蓝思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财务人员未深入了解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于年初至本报告期内代蓝思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支付审计费等费用合计 20.86 万港元，以冲抵公司的前述借款。</p> <p>该事件涉及金额较小，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将加强财务人员对内控制度的相关培训，坚决杜绝该类事项再次发生。</p>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无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蓝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07,946,181.70	1,826,338,988.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5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4,487,582.09	
应收账款	3,899,320,636.49	3,256,520,315.93
预付款项	33,701,633.35	2,962,813.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674,087.70	36,617,089.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53,249,289.77	1,916,309,047.2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9,175,704.74	696,295,704.52
流动资产合计	8,110,555,115.84	7,735,397,960.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673,577.02	24,646,217.8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69,969,304.75	10,848,989,577.07
在建工程	225,131,102.10	101,756,131.07
工程物资	11,538.46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25,677,145.88	1,068,200,521.89
开发支出		
商誉	43,384,863.97	
长期待摊费用	21,847,176.19	48,175,048.5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362,873.66	441,417,165.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07,480,379.13	223,253,890.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277,537,961.16	12,756,438,553.34
资产总计	22,388,093,077.00	20,491,836,513.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17,379,087.26	5,368,553,244.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636,353.2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9,840,393.00	539,350,000.00
应付账款	2,981,665,819.94	2,604,434,837.62
预收款项	12,838,728.02	4,150,907.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8,488,549.40	411,483,244.56
应交税费	22,657,438.28	76,457,730.44

应付利息	9,631,305.42	8,067,834.1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86,794,539.42	102,122,247.1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377,987.73	214,311,6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79,673,848.47	9,344,567,998.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25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4,726,683.88	459,378,38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8.11	53,1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4,726,911.99	714,431,488.94
负债合计	8,694,400,760.46	10,058,999,487.5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1,602,772.00	673,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06,863,024.77	1,457,798,352.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42,571.33	-8,837,213.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3,885,763.15	693,885,763.1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531,571,266.17	7,609,626,61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19,165,397.42	10,425,833,520.20
少数股东权益	74,526,919.12	7,003,506.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93,692,316.54	10,432,837,02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88,093,077.00	20,491,836,513.77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2,501,983.25	682,862,618.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306,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00,000.00	15,900,000.00
应收账款	5,009,945,575.17	3,599,127,230.94
预付款项	6,290,534.85	714,428.0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103,495.05	131,426,188.78
存货	601,683,289.71	660,828,455.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7,122,616.41	27,918,497.58
流动资产合计	6,486,147,494.44	5,119,083,420.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11,370,138.89
长期股权投资	5,322,022,009.55	2,519,668,202.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9,283,838.55	3,182,294,887.01
在建工程	118,854,231.93	43,619,633.2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1,427,979.25	347,071,984.5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945,865.42	202,524,845.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873,186.65	137,191,331.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18,407,111.35	7,843,741,022.01
资产总计	16,204,554,605.79	12,962,824,442.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28,155,653.02	1,255,346,392.1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947,176.63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2,600,000.00	144,550,000.00
应付账款	1,767,867,119.44	1,740,359,434.0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301,135,505.18	216,027,006.61
应交税费	8,934,442.36	65,338,923.69
应付利息	1,691,037.29	2,316,141.6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8,562,568.82	38,110,872.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438,946,326.11	3,499,995,947.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0,000,000.00	25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490,490.42	110,658,842.3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45,9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5,490,490.42	365,704,742.30
负债合计	3,624,436,816.53	3,865,700,689.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81,602,772.00	673,3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56,247,273.62	1,507,182,600.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93,885,763.15	693,885,763.15
未分配利润	6,448,381,980.49	6,222,695,38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80,117,789.26	9,097,123,752.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04,554,605.79	12,962,824,442.08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993,392,448.15	4,111,809,566.62
其中：营业收入	4,993,392,448.15	4,111,809,566.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319,193,121.07	3,702,369,370.43

其中：营业成本	3,540,614,514.09	3,155,233,771.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955,283.51	19,940,744.44
销售费用	72,385,229.89	60,109,843.83
管理费用	552,962,719.51	436,905,568.48
财务费用	20,811,422.30	34,499,739.14
资产减值损失	120,463,951.77	-4,320,297.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7,109.56	30,538,59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86,596.79	168,247.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3,403.21	153,066.1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74,218,814.31	440,147,034.98
加：营业外收入	-47,056,629.99	23,948,57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1,277,414.79	15,011,663.5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3,743.67	6,801,688.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5,884,769.53	449,083,942.23
减：所得税费用	71,431,098.62	50,624,086.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453,670.91	398,459,855.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7,450,726.43	398,351,125.01
少数股东损益	-2,997,055.52	108,730.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74,652.07	-29,919,724.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74,652.07	-29,919,724.4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74,652.07	-29,919,724.41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74,652.07	-29,919,724.4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8,828,322.98	368,540,13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1,825,378.50	368,431,400.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7,055.52	108,730.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09	0.19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09	0.197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曙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海峰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553,513,346.43	1,951,462,092.71
减：营业成本	1,674,127,761.50	1,484,711,133.2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22,212.62	15,272,488.93
销售费用	18,818,570.84	13,521,221.01
管理费用	116,144,068.85	128,542,738.42
财务费用	-35,152,317.90	-85,093,061.39
资产减值损失	7,936,075.61	5,471,042.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83,554.78	15,269,295.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75,187.15	3,659.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4,812.85	3,659.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0,908,607.28	404,309,485.06
加：营业外收入	11,534,282.10	6,360,783.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17,948.72	6,785,995.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948.72	6,785,995.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9,924,940.66	403,884,273.45
减：所得税费用	113,579,082.77	55,144,283.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345,857.89	348,739,990.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6,345,857.89	348,739,990.2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651,006,762.45	12,771,185,414.51
其中：营业收入	10,651,006,762.45	12,771,185,414.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37,281,757.74	11,727,527,586.04
其中：营业成本	7,913,927,608.93	10,010,567,340.4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346,192.87	71,248,052.17
销售费用	196,756,655.29	170,637,030.59
管理费用	1,704,344,338.77	1,369,122,480.61
财务费用	74,724,826.89	93,094,548.32
资产减值损失	100,182,134.99	12,858,133.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82,353.26	30,538,59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79,583.33	-481,264.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2,416.67	-143,945.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2,286,941.30	1,073,715,155.15
加：营业外收入	273,808,592.60	160,613,87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54,585,232.21	27,773,157.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087,767.04	7,162,545.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1,510,301.69	1,206,555,872.65
减：所得税费用	78,807,604.31	123,295,828.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702,697.38	1,083,260,044.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4,585,756.84	1,083,268,880.14
少数股东损益	-1,883,059.46	-8,835.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79,784.51	-24,765,331.3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079,784.51	-24,765,331.3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79,784.51	-24,765,331.3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079,784.51	-24,765,331.3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6,782,481.89	1,058,494,713.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8,665,541.35	1,058,503,54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3,059.46	-8,835.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766	0.554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766	0.554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341,684,636.74	6,277,821,030.29
减：营业成本	3,737,439,965.98	4,883,349,555.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747,939.18	59,418,854.96
销售费用	47,185,390.96	37,763,074.03
管理费用	369,635,960.10	471,593,184.74
财务费用	-99,180,957.82	-68,706,073.68
资产减值损失	6,124,483.20	9,919,005.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41,176.63	15,269,295.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95,757.01	-348,840.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5,242.99	3,659.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1,768,788.78	899,403,884.15
加：营业外收入	24,476,250.02	83,156,429.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48,071.34	7,709,962.0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17,071.34	6,859,962.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1,496,967.46	974,850,351.44

减：所得税费用	183,169,266.51	124,282,47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327,700.95	850,567,878.5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98,327,700.95	850,567,878.5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03,159,064.86	12,315,593,943.3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56,101,276.13	1,042,324,82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531,489.78	193,687,95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21,791,830.77	13,551,606,71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89,218,195.54	7,421,843,777.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46,587,590.28	3,626,083,775.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7,986,039.56	350,138,549.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223,981.19	308,045,49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36,015,806.57	11,706,111,597.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5,776,024.20	1,845,495,120.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5.3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8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643,351.23	315,40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1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53,351.23	40,330,591.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2,047,758,831.40	2,232,868,154.16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300,000.00	42,900,005.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259,285.25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120,452.52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438,569.17	2,275,768,15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4,485,217.94	-2,235,437,568.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2,559,968.72	1,513,762,75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68,204,734.72	7,696,658,772.7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5,000.00	18,018,657.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5,239,703.44	9,228,440,185.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61,483,385.02	8,480,691,023.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622,549.20	114,034,136.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79,100.26	200,972,499.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47,485,034.48	8,795,697,660.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754,668.96	432,742,52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573,719.77	151,208,762.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380,805.01	194,008,840.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1,791,424.02	1,498,121,603.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5,410,619.01	1,692,130,444.05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5,183,484.98	4,157,821,937.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8,825,115.12	360,568,481.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285,793.59	148,224,110.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27,294,393.69	4,666,614,53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4,409,609.59	2,896,813,990.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97,113,161.61	1,683,513,86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5,611,493.08	280,260,53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81,174.30	148,588,38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8,515,438.58	5,009,176,76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1,221,044.89	-342,562,23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31,125.94	306,8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0,877,504.12	852,376,499.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2,408,630.06	852,683,38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4,536,111.10	407,020,99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52,719,050.44	2,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254,000.00	1,548,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81,509,161.54	1,958,520,99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9,100,531.48	-1,105,837,606.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112,559,968.72	1,513,762,75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42,006,580.50	1,945,099,012.5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60,000.00	16,207,26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17,926,549.22	3,475,069,033.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1,349,283.21	1,162,972,695.5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5,038,875.10	32,618,131.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	869,147,666.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8,088,158.31	2,064,738,49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9,838,390.91	1,410,330,539.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65,049.87	22,571,588.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618,135.59	-15,497,710.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445,118.84	601,837,549.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826,983.25	586,339,839.24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